

西山区永昌街道办事处文件

〔建议〕

〔此件公开〕

永处函〔2022〕24 号

关于西山区第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第 106 号 建议答复的函

杨红明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尽快解决 12 号地块（共信广场）回迁安置后遗留问题的建议》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西山区城中村改造 12 号片区征地拆迁项目于 2013 年 1 月份完成土地交易，开发商为云南创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。2018 年 6 月 28 日完成回迁安置房抽房工作，2018 年 7 月 31 日停止计发过渡费。因该公司资金出现困难，一直拖欠被拆迁户过渡费、拆迁安置补偿款、回迁后存在剩余面积回购的被拆迁户回购款。2018 年自回迁安置房抽选工作结束后，该公司多次承诺被拆迁户 2018 年内完成所有欠付费用的支付，并以公司筹措资金困难为由，要求被拆迁户在时限内交齐回迁房及车位的差价及尾款，被拆迁户积极配合交纳相应款项（除物业费等费用在欠付过渡费总金额中扣除）。截止目前，开发商创利公司仍未结清欠付费用。

二、意见建议办理情况

永昌街道办事处主要领导和指挥部分管领导多次约谈创利公司，创利公司也反复承诺支付剩余欠款，但从未按承诺落实。指挥部根据实际情况，邀请法律顾问向被拆迁户进行法律宣传，并于2020年9月14日向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法院于2021年1月20日开庭。2021年6月18日，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了判决书，创利公司在领取判决书后向高院上诉，2022年3月25日高院驳回上诉。目前，正在配合法院开展执行工作。

办事处和指挥部已多次约谈开发企业，企业承诺待固定资产变现后解决该片区历史遗留问题，但由于开发企业固定资产土地权证被中建十六局申请法院查封，需解封后才能变现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方向

办事处将积极配合法院开展执行工作，待企业资产解封后督促企业尽快变现，尽快解决该片区历史遗留问题。在此期间，办事处将认真做好12号片区被拆迁户的情绪疏导、政策解读、法律咨询等工作，确保社会稳定。

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以上答复，如有不妥，请批评指正。

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永昌街道办事处

2022年8月25日



(联系人：黄迎红)

电话号码：66301822

抄送：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，区政府办公室。
